

2024年厦门市高等职业院校技能竞赛 企业经营沙盘模拟赛项规程

一、赛项名称

赛项名称：企业经营沙盘模拟

赛项专业大类：财经商贸类

竞赛形式：团体赛

二、竞赛目的

按照《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的总体要求，进一步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企业经营沙盘模拟竞赛旨在配合院校落实专业建设与深化实践教学改革，完善高职实训教学课程体系建设，为学生提供一个模拟企业实际运营的机会，增加学生的创业经历和经验；使学生树立现代企业经营管理理念，熟悉现代企业运营的全过程，增强企业管理和组织协调能力，培养团队合作精神和创新创造能力，最终使他们在成功和失败的体验中，学习管理知识，掌握管理技巧，提高管理素质，成为社会需要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

三、竞赛内容

本赛项通过还原真实的企业数智化转型改造应用场景，体现完整任务，主要考察选手对于企业经营管理应用的综合技能，突出应变能力。本项目要求选手根据项目需求，利用专业知识和技能，模拟营销总监、财务总监、生产总监、人力总监完成数智企业经营管理。

赛项考察参赛选手在数智化转型背景下的市场调查与分析、生产智能化、财务数字化、营销数字化、人力资源管理智能化、大数据统计分析、大数据管理运用等方面的实践能力；重点考核选手的数字化战略、数字化思维、数字化执行和数字化创新的技能。竞赛中，参赛选手通过处理数智企业创业经营中常出现的各种典型问题，提升其团队协作能力、财务数据分析能力、计划预算能力、变化应对能力；学会依据数据驱动决策，使用数字化的、智能化的手段解决问题的临

场决策能力与职业素养。

赛项采用“数智企业经营管理沙盘”软件，进行四个年度的经营，竞赛项目在一天内完成。具体时间及内容安排如下：

日期	时间	具体内容	说明
11月2日	9:00—9:30	第一年第一季度运营	竞赛过程中，比赛时间由裁判组根据比赛情况调整
	9:30—9:45	第一年第二季度运营	
	9:45—10:15	第一年第三季度投放广告竞单运营	
	10:15—10:30	第一年第四季度运营	
	10:30—11:00	第二年第一季度投放广告竞单运营	
	11:00—11:30	第二年第二季度投放广告竞单运营	
	11:30—11:45	第二年第三季度运营	
	11:45—12:00	第二年第四季度运营	
	12:00—13:00	午餐	
	13:00—13:30	第三年第一季度投放广告竞单运营	
	13:30—14:00	第三年第二季度投放广告竞单运营	
	14:00—14:15	第三年第三季度运营	
	14:15—14:30	第三年第四季度运营	
	14:30—15:00	第四年第一季度投放广告竞单运营	
	15:00—15:30	第四年第二季度投放广告竞单运营	
	15:30—15:45	第四年第三季度运营	
	15:45—16:00	第四年第四季度运营	

四、竞赛方式

竞赛采取团队竞赛方式，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加，不得跨校组队。每个院校限报1~2队，每支参赛队由1~2名指导教师和4名参赛选手组成，4名学生分别担任营销总监、财务总监、生产总监、人力总监等四个岗位角色，每人一岗。参赛学生为高职高专在校生。

五、竞赛流程

日期	时间	竞赛相关事项	地点
11月1日	14:30	裁判报到、技术支持报到	D11 四楼
	14:30-15:00	各参赛队报到, 领取资料	D11 四楼
	15:00-16:00	参赛队代表抽签、规则答疑、网络测试	D11 四楼
	16:00	检查封闭赛场	D11 四楼
11月2日	8:30-9:00	大赛检录、选手就位	D11 四楼
	9:00-12:00	参赛队第一年、第二年经营	D11 四楼
	12:00-13:00	午餐	D11 三楼
	13:00-16:00	参赛队第三年、第四年经营	D11 四楼
	16:00-16:30	裁判组公布成绩	D11 四楼

六、竞赛试题

竞赛试题由竞赛专家组命题, 竞赛专家组由技术支持单位(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外市院校老师共同组成。

七、竞赛规则

竞赛规则由大赛专家组制定, 于比赛前正式对外统一公布。

八、竞赛环境

竞赛场地设在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软件园三期实训基地。现场准备 56 张电脑桌、每张电脑桌配台式机电脑一台, 椅子一张, 网线一根, 同时还设有裁判工作区, 配备裁判工作桌 2 张, 椅子 2 张, 服务器 2 台(其中 1 台为备用服务器), 交换机和备用网线若干, 服务器和台式机电脑通过交换机连成局域网。

九、技术规范

竞赛采用“数智企业经营管理沙盘”软件, 即所有的决策及计划执行通过电子沙盘录入系统, 最后的运行确认在电子沙盘中确定为最终结果。

十、技术平台

序号	设备及软件名称	规格	数量	提供方
1	数智企业经营管理 沙盘	专业版	1 套	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台式机电脑	带有 RJ45 网卡	4 台/队	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
3	服务器	内存≥16G CPU: 酷睿 i7	2 台	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
4	交换机	48 口	1 台	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
5	电源插排网线等		若干	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

成绩评定

评分项目	分值	考察目标 计算办法	备注
经营风尚 F1	10 分	不存在违反经营风尚行为的企业得分为 10 分。如参赛团队存在故意的负面行为，经 2/3 以上裁判认定且裁判长同意确定扣分，根据情节严重性扣分不超过 10 分	
管理工具应用 F2	10 分	在第一、二年年末提交报表后，系统自动计算出的战略规划完成率。得分=5*第一年完成率+5*第二年完成率	计算第一、二年
数字化平台建设 F3	10 分	第三、四年完成财务 RPA、智能生产算法、智能人力算法、数据可视化分析四个管理技术。每项技术完成后保存不报错每年可得 1.25 分	计算第三、四年
持续经营分 F4	20 分	完成每年经营得 5 分。破产企业按照实际完成经营并提交报表的年数计算得分。最终未破产企业得 20 分	
经营成果 F5	50 分	未经营和破产企业的 F5=0，当企业的现金断流时(现金出现负值)界定为企业破产，则完成正常经营的企业以第四年企业经营发展指数计算排名 St1，企业经营发展指数=第四年企业商誉值×(第四年企业权益-系统扣分)×(1+第四年碳中和率)。则未破产企业的 F5 计算如下：	N 为参赛队伍数

		分距 $d=50/N$ (1)	
		$F5=50-(St1-1)*d$ (2)	
经营得分 Fz		$Fz=F1+F2+F3+F4+F5$ (3)	
最终成绩 Z		按照经营得分 Fz 计算每个赛区的排名 $St2$ ，以赛区最后一期企业经营发展指数最高的企业计算赛区排名 I ，其中未经营和破产的企业最终 $Z=Fz$ ，则其他企业的最终成绩 Z 得分计算如下： $Z=100-St2*d+d*(Fz-FzL)/(FzH-FzL+I)$ 其中， FzH 为本赛区经营得分最高分， FzL 为本赛区经营得分最低分	
注：在上述计算排名过程中，对于得分相同的队伍，则依次按照第四年企业经营发展指数、企业权益、企业商誉值从高到低进行排名			

(一) 违反经营风尚行为与处理

1. 故意扰乱市场行为：操作经营中，经 2/3 以上裁判判定企业存在故意扰乱市场秩序并对其他对手产生影响，则该企业最终成绩为 0 分。故意扰乱市场行为包括恶意控制订单和恶意影响原料市场平衡，恶意控制订单指竞赛选手有意将某市场订单全部选取或全数选取或选取量超过实际产能 1 倍，且当年年末超过 50% 的订单发生违约或取消情况；恶意影响原料市场平衡指即一次性订购原材料数量超过自身当年产能所需原材料 2 倍以上，且当年最少有 2 个企业原材料购买受到显著影响。

2. 舞弊行为：整个备赛和比赛过程，出现投机或舞弊行为，经 2/3 以上裁判认定且裁判长同意，可判罚为本模块 0 分或总成绩 0 分。

3. 不文明行为：比赛过程中，出现参赛团队学生顶撞裁判，或队伍间争吵等不文明行为，经 2/3 以上裁判认定且裁判长同意，可判罚为扣除企业经营风尚分 1-10 分，情节严重的可以取消总评比赛成绩。

以上行为情节严重的将建议承办校将学生行为报送学生所在院校处理。

注：2/3 以上裁判：若裁判少于 3 人，则指所有裁判。

（二）成绩公示

评分裁判汇总各赛位的成绩，经复核无误，由裁判组组长、监督仲裁组组长签字确认，成绩公示时间 2 小时，公示期内可向监督仲裁组提出说面说明后由监督仲裁组受理，如成绩公示期内无异议，则成绩正式生效。

最终名次以机考评分总成绩进行排序。如总成绩相同，则按照参赛队经营最后一年的权益值高低确定前后名次；如仍相同，则以参赛队最终系统分数占本赛区总得分的比例（参赛队系统分数/本区未破产各参赛队系统分数总和）高低确定前后名次。

（三）奖项设置

本赛项为团体赛，以赛项实际参赛组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十二、赛项安全

（一）安全工作的基本要求

1. 各参赛学校及项目负责人高度重视。对所有参赛人员的身体状况，要进行全面细致的了解，做到人头齐，情况明。对因盲目追求成绩而故意隐瞒参赛队员身体问题，出现意外的，要追究各校领队等有关人员的责任。

2. 各校要全方位做好参赛人员的安全教育工作。要求各参赛单位对参赛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一是要注意交通安全。二是要教育参赛选手注意比赛安全。赛前，教师要向参赛者讲清赛前做准备活动要求并教会学生做准备的方法，讲明操作注意事项，加强操作过程中的安全教育和安全管理，杜绝事故的发生。讲明各项易出现的安全问题和要注意的事项。三是要注意饮食安全。教育参赛选手不带食品到比赛地点；必须确保比赛安全、规范、有序，听从管理人员的指挥。

3. 要切实加强安全保卫工作。

(1) 大赛工作人员进行细致分工，责任明确。

(2) 加强安全防范意识。比赛前工作人员一定要认真检查比赛场地和所用材料的安全情况，负责维持好比赛场地秩序，严格禁止非当时参赛的人员接近比赛场地等；要求各参赛队领队不得远离比赛场地，对正在参加比赛的人员要密切注意其身体健康状况，以便及时处置突发事件。

(3) 加强场内安全保卫。比赛现场由安全小组巡视，确保比赛安全顺利的进行。

(4) 所有参赛队车辆及来宾车辆应听从门卫指挥有序停放。

(5) 所有人员应服从门卫管理凭有关证件进入学校。

(6) 提前做好防火与医疗等人员与有关设施的准备，预防突发事件的发生。

(二) 突发事件的处理

1. 比赛场地内出现突发事件，首先由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处置。处置有困难的，由安全工作小组进行处置。

2. 比赛中，如果出现各种不可预知的紧急情况（如：地震、武装劫持、恐怖活动等），由带队老师及时组织参赛人员，听从大赛组委会的统一指挥，按指定的路线有序撤离。对没有及时疏散的人员要向抢救人员指出具体方位，以便及时营救。

3. 出现任何突发事件都要在第一时间与大赛组织负责人取得联系。

十三、申诉与仲裁

1. 厦门市高等院校职业技能竞赛设仲裁工作委员会，赛点设仲裁工作组，组长由竞赛组委会办公室指派，组员为赛项裁判长和赛点执委会主任。

2. 参赛队对赛事过程、工作人员工作若有疑异，在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的前提下可由参赛队领队以书面形式向赛点仲裁组提出申诉。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

实事求是的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3. 提出申诉应在赛项比赛结束后 1 小时内向赛点仲裁组提出。超过时效不予受理。提出申诉后申诉人及相关涉及人员不得离开赛点，否则视为自行放弃申诉。

4. 赛点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

5. 对赛点仲裁组复议结果不服的，可由代表队所在院校校级领导向大赛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大赛仲裁委员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6. 申诉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收仲裁结果；不得以任何理由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仲裁结果由申诉人签收，不能代收；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离开，视为撤诉。

7. 申诉方可随时提出放弃申诉。

十四、竞赛观摩

1. 观摩人员可以在场外指定区域进行全程观摩。

2. 观摩人员须经组委会批准才能进入比赛区域。

十五、竞赛视频

要求竞赛参赛队进行全程录屏（比赛用的电脑）。

十六、竞赛须知

（一）参赛队须知

1. 竞赛采用团队比赛形式，每个学校可报 1~2 队，每队可安排 1~2 名指导教师和 4 名参赛学生组成。

2. 参赛队名称：统一使用学校名称，学校一队，学校二队。

3. 参赛队组成：参赛选手为 2024 年厦门市各高职院校全日制在籍专科学生，不接收跨校组队，不分性别、不分年级，每队 4 名选手。

4. 每个参赛队安排 1~2 名指导教师，负责本校参赛队的参赛组织和与大赛组织机构的联络。

5. 参赛队报名时确定各选手的分工及各专项竞赛内容的指导教师。参赛选手按照分工参加比赛，不得调换参赛内容。

6. 参赛队选手在报名获得确认后，原则上不再更换，如筹备过程中，选手因故不能参赛，参赛学校主管部门须出具书面说明，按相关程序补充参赛选手并接受审核；竞赛开始后，参赛队不得更换参赛选手，允许参赛选手缺席比赛。任何情况下，不允许更换指导教师，允许指导教师缺席。

7. 各参赛队在竞赛工作区域的赛位采用抽签方式确定。

8. 参赛队所有人员在竞赛期间未经组委会批准，不得接受任何与竞赛内容相关的采访，不得将竞赛的相关情况及资料私自公开。

9. 参赛院校在组织参赛队时，须安排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各参赛队伍须加强参与比赛人员的安全管理，并与赛场安全管理对接。

（二）指导教师须知

1. 比赛开始后各参赛队指导教师应立即离开比赛现场到指定区域休息。

2. 比赛进行期间严禁指导教师进行中途指导，违者取消参赛资格。

3. 如对比赛过程中裁判的仲裁有疑议，指导教师可按程序提出申诉。

（三）参赛选手须知

1. 参赛选手须认真填写报名表内容，提供个人身份证明，弄虚作假者，将取消比赛资格和竞赛成绩。

2. 参赛选手凭竞赛组委会颁发的参赛证和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学生证）参加竞赛及相关活动，参赛队按照赛程安排和规定时间前往指定地点。

3. 参赛队伍赛前一天抽取赛位号，并对抽签结果签字确认。

4. 参赛选手按规定时间进入竞赛场地，对现场条件进行确认并签字，按统一指令开始竞赛，迟到 15 分钟者，取消竞赛资格。竞赛期间选手禁止携带除了身份证、参赛证外其他物品入场。

5. 竞赛连续进行，选手休息、饮食及如厕时间均计算在比赛时间

内。

6. 参赛队须按照竞赛要求及程序提交报表，禁止在竞赛成果上做任何与竞赛无关的标记。

7. 竞赛结束时间到后，选手不得再进行任何与比赛有关的操作。参赛队若提前结束比赛，应向裁判员举手示意，裁判员记录比赛完成时间。

8. 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若因选手个人原因出现安全事件或设备故障，由裁判组裁定其竞赛结束，保留竞赛资格，累计其有效竞赛成绩；非选手个人原因出现的安全事件或设备故障，由裁判组做出裁决，可视具体情况给选手补足排除故障耗费时间。

9. 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赛场规章制度，服从裁判，文明竞赛。有作弊行为的，参赛队该项成绩为0分；如有不服从裁判、扰乱赛场秩序等不文明行为，按照相关规定扣减分数，情节严重的取消比赛资格和竞赛成绩。

10. 参赛队完成竞赛并提交结果后，应对赛位进行清理、对设备进行整理并恢复到初始状态；大赛工作人员到达现场清点工具、设备等，参赛选手签字确认；工具、设备损坏的，须有实物存在；工具、设备丢失的，参赛队照价赔偿。

（四）工作人员须知

1. 树立服务观念，一切为选手着想，以高度负责的精神、严肃认真的态度和严谨细致的作风，积极完成本职工作。

2. 注意文明礼貌，保持良好形象，熟悉竞赛指南，认真检查、核准证件，非参赛选手不准进入赛场。

3. 全体工作人员要按分工准时到岗，尽职尽责做好份内各项工作，严守工作岗位，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离岗，保证比赛顺利进行。

4. 熟悉竞赛规程，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有关规定办事，遇突发

事件，按照安全工作预案，组织指挥人员疏散，确保人员安全。

5. 保持通信畅通，服从统一领导，严格遵守竞赛纪律，加强协作配合，提高工作效率。

6. 遵守竞赛纪律和规则，保证公平公正，不以权谋私。

7. 各项比赛的技术负责人，要坚守岗位，对比赛技术操作的全过程负责。当比赛出现技术问题（包括设备、器材等）时，应及时处理；如需重新比赛，须得到执委会同意后方可进行。

8. 违反规定，给竞赛带来恶劣影响或造成严重损失的，将给予必要的处理。

十七、资源转化

1. 竞赛资料转化为教学资源：纸质教材、数字化资源、云沙盘资源；

2. 竞赛平台转化为教学平台：平台可用于日常教学；

3. 竞赛项目转化为实训项目：纳入财经类教学计划；

4. 竞赛任务转化为教学内容：市场分析、财务预算、财务报表编制。

附件 1

设备清单一览表

赛项名称：企业经营沙盘模拟

序号	主要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	台（套）数	备注
1	数智企业经营管 理沙盘	新道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专业版	1 套	新道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	台式机电脑		带有 RJ45 网卡	4 台/队	厦门兴才职业 技术学院
3	服务器		内存≥16G CPU：酷睿 i7	2 台	厦门兴才职业 技术学院
4	交换机	锐捷	RG-S1850G	若干	厦门兴才职业 技术学院
5	电源插排及网线 等			若干	厦门兴才职业 技术学院
6	笔			4 支/队	厦门兴才职业 技术学院
7	草稿纸			若干	厦门兴才职业 技术学院

2024年厦门市高等职业院校技能竞赛企业经营沙盘模拟赛项报名表

参赛学校（教务处盖章）：_____

序号	指导老师					参赛学生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联系电话	姓名	性别	年龄	年级	专业	联系电话
第一队											
第二队											
领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注：1.每个赛项允许报送1~2组参赛/每个院校一张报名表，加盖参赛单位教务处公章。

2.请各院校于2024年10月19日前向承办院校联系人报送电子报名表。书面报名表加盖学校公章11月1日下午赛前会交。

联系人：柯伯结/尤传斌（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电话：18905923255/13400687210

报名邮箱：38110926@qq.com